

横栏镇三沙村七队河下及沙头顶架线工程合同书

发包方：横栏镇三沙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第七股份合作经济社）（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代表人： （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为进一步完善我村七队河下及沙头农业园区供电设施，经七队村民代表研究决定，现将横栏镇三沙村七队河下及沙头顶架线工程公开招标发包给乙方包工包料承接，工程实行全带资（甲方不设预付款），为明确甲、乙双方的责、权、利，双方自愿签订本合同书，条款如下：

第一条、工程地点：三沙村七队河下及沙头农业园区。

第二条、工程总费用：_____元，具体结算数据以验收数据为准。除上述费用外，由该工程所产生的一切其它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三条、工程内容及要求：

1、乙方需要按甲方指定线路安装，立8米杆4支，立7米杆36支，立9米杆2支，立杆跨度20米，基础需要用混凝土固定，基础尺寸：60cm*60cm，电线采用50平方铝线，架设线路总长3832米，电杆修复或位移42支，辅料：镀锌四位街码42套，抱箍13套，所有材料需要符合国家标准，项目包工包料含税完成。

2、乙方在施工中需要注意施工安全，施工人员需要持证上岗。

3、工程保修期为半年。具体工程内容和要求详见附件清单。

第四条、工程工期：2025年__月__日至2025年__月__日止，共30天，乙方必须在限期内完工并确保项目质量交付给甲方使用，如超期完成的，乙方赔偿给甲方每天500元的损失费，此款在工程结算款中扣除。

第五条、工程押金：乙方承接本工程，在签订合同当日需交押金8000元，押金在工程完工后无息退还给乙方。

第六条、工程注意事项：乙方承接该工程必须持有效电工证，在施工期间必须确保道路运输畅通，待架设的线路及工具要妥善堆放好，同时要注意安全，如有出现大小事故，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乙方如遇上各种自然灾害或因人为造成损失，所有损失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七条、工程保修期半年，从验收之日起开始计算，如在保修期内乙方所安装的线

路在使用过程中出现损坏，乙方负责维修，且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如在保修期内出现损坏，经甲方两次通知后，乙方仍不及时对损坏的线路进行维修，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款项，每次扣除 500 元。

第八条、付款办法：工程完成后 20 个工作日内经甲乙双方验收合格后，在 1 个月内支付 90% 工程款给乙方，剩余 10% 尾款在保修期过后在没有质量问题的情况下支付给乙方，税费由乙方负责，并且乙方收工程款时必须开具正式发票。

第九条、甲乙双方共同履行职责，如任何一方违约，按有关法律法规补偿实际经济损失给对方。

第十条、本合同书一式三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双方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希双方共同执行。

甲方代表签名：

(甲方盖章)

乙方代表签名：

2025 年 月 日